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委任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
及
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辭任**

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辭任

財訊傳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李煒先生（「李先生」）因需要投入更多時間處理彼之其他事務，已提呈辭任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李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上述辭任及停止任職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李先生於擔任董事會主席及董事的任期內為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

委任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

董事會欣然宣佈，吳滿勝先生（「吳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自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起生效。吳先生現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董事。

吳先生，48歲，於健康保健行業擁有逾三十年經驗。彼專業從事健康保健產品。於加入本集團前，吳先生率領的品牌長期位居各大電商平台健康保健產品銷量排行榜首位。

吳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吳先生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

吳先生與本公司並無訂立服務合約。彼之委任並無固定任期，並須於本公司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吳先生之薪酬將由董事會參考其於本集團之職務及職責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吳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與吳先生之委任有關之其他事宜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資料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歡迎吳先生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財訊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亮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李亮先生、吳滿勝先生、李振先生及周洪濤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智鴻先生、方穎女士及郭輝先生組成。